关于做好2024年度“同心筑梦 岗位建功”活动总结表彰相关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民主党派、无党派人士、知联会、欧美同学会：

为进一步发挥统一战线在助力校（院）发展、服务地方和国家建设中的独特优势和作用，激发统一战线活力，凝聚人心、汇聚力量，激发校（院）广大统战成员新时期贡献校（院）高质量发展和山东省社会经济发展的积极性，根据《中共齐鲁工业大学（山东省科学院）委员会统战部关于在统一战线开展“同心筑梦 岗位建功”活动的通知》（齐鲁工大鲁科院党统字〔2022〕3号）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近期拟对2024年度“同心筑梦 岗位建功”活动进行总结表彰，请各民主党派、统战团体对照文件要求，做好各项申报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范围

校（院）各民主党派成员、无党派人士、知联会成员、欧美同学会会员。

 二、报送项目

**1.岗位建功标兵：**凡是在履行高校肩负的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、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五大职能任一方面取得成绩，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的，均有资格参评。

**2.党派（团体）活动标兵：**凡是在党派（团体）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，作出突出贡献的，特别是获得上级表彰奖励的，均有资格参评。

**3.建言献策先进个人：**凡是在校（院）及上级机关组织的建言献策活动中，提交的建议、提案等被采用或领导批示的个人，均有资格参评。

**4.品牌创建先进个人：**凡是积极参加校（院）统战部及上级统战相关部门组织的“百名专家教授联百企”、乡村振兴、社会公益等活动或自主策划开展党派（或统战团体）特色活动，完成质量高、社会效果好、有创新和推广价值或被省级媒体报道的，均有资格参评。

**5.结对帮扶先进个人：**在履行高校五大职能过程中，凡是与学生、企业、社区及其他个人、组织开展结对帮扶，并取得成绩，获得校级及以上媒体新闻报道或收到感谢信和表扬奖励的，均有资格参评。

 三、报送方式

“党派（团体）活动标兵”和“品牌创建先进个人”奖项由各民主党派、统战团体、各位统战成员通过所在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或团体推荐申报；“岗位建功标兵”、“建言献策先进个人”和“结对帮扶先进个人”奖项可通过所在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或团体推荐申报，也可自行申报。

 四、报送要求

请各民主党派和统战团体积极发动成员参与并组织申报，于3月7日前，将《2024年度“同心筑梦 岗位建功”活动评选表彰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及佐证材料统一发送到统战部邮箱tongzb@qlu.edu.cn。党委统战部将组织对申报成果进行评选和表彰奖励。

联系人：马铁军 18953159818 陈熙 13606416857

齐鲁工业大学（山东省科学院）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年2月28日